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爆发后 公司生产经营有关情况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爆发以来，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度重视，迅速响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采取有效措施开展并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因受疫情影响，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客运站）、班线客运、租包车及旅游客运等业务，按照海南省交通主管部门的要求先后暂停运营，这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和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了重大影响，具体影响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经营等情况

1. 经营情况。2020年1月26日，海南省道路运输局下发《关于暂停省际长途客运班线、省际包车发班的通知》，公司根据该通知精神暂停省际班线、省际包车业务。2020年1月26日至1月30日，儋州等17个市县的交通局先后下发相关暂停所有道路客运班线运营的通告，公司根据各市县通告要求，暂停省内全部

市县客运班线及客运站业务。

2020年1月28日，公司收到海南省道路运输局《关于省内包车客运工作的紧急通知》，公司根据该通知精神暂停省内包车客运业务。

截止目前，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客运站）、班线客运、租包车及旅游客运等业务仍处于暂停运营状态。

2. 人员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员工未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确诊或疑似病例。

二、疫情对公司的影响

1. 对经营业绩的影响。目前公司全部客运站、班线客运、租包车及旅游客运等业务处于暂停运营的状态，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了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海南省交通主管部门的要求，适时恢复生产经营。

2. 对定期报告披露的影响。因受疫情影响，年度财务报表的现场审计工作开展将存在困难，可能导致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将会延期披露，公司将与年度审计机构抓紧开展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等相关工作，确保在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3. 本次疫情对公司相关业务和经营业绩的影响暂无法准确预计，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评估并另行公告。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1. 公司通过加强对客运站的卫生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值班值守、正面宣传引导、强化信息报送等措施，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2. 公司将积极做好恢复发班的准备工作，并将与交通主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一旦疫情禁令解除，公司将尽快恢复生产经营，

以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3.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疫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6日